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3183 公司简称：建研院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 / 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8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总股本 190,865,276.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4,430,755.33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0.23%。

2.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4 股。截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总股本 190,865,276.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转增 76,346,1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67,211,386 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 / 回购股份 / 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 / 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建研院	603183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晴芳	许业峰
办公地址	苏州市滨河路 1979 号	苏州市滨河路 1979 号
电话	0512-68286356	0512-68286356
电子信箱	zqb@szjkjt.com	zqb@szjkjt.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工程技术服务以及新型建筑材料生产销售。其中，工程技术服务包括工程检测、工程专业施工（保温、防水、加固）、工程设计以及工程监理等技术服务；新型建筑材料包括防水卷材、防水涂料、混凝土外加剂、保温材料、建筑结构胶等建筑材料。

公司以立足建筑科研主业，紧跟行业发展的科技前沿，通过设立“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江苏省高性能建筑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低碳建筑技术研究与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苏州市民用建筑能耗监测中心”等企业创新平台，在工程检测、绿色建筑、建筑节能、新型建材等领域形成了核心竞争力。

公司的主营业务架构如下图所示：

1、工程技术服务

（1）工程检测

工程质量检测是指为新建、在建的建设工程，包括与建筑物有关的地基、建筑材料、施工工艺、建筑结构等，提供全方位的质量和性能检测、安全和可靠性鉴定，并出具具有法律效力的检测鉴定报告。检测业务范围包括：建筑工程材料检测、地基基础检测、基坑监测、主体结构检测、建筑幕墙工程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建筑节能工程检测、智能建筑工程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市政工程检测、空调系统建筑水电检测、木结构检测、交通工程检测等。

公司的检测业务主要由全资子公司苏州检测、吴江检测、太仓检测、中测行和常熟检测承担。其中苏州检测具有江苏省住建厅颁发的检测资质，于 1991 年在苏州地区率先通过了江苏省质监局主持的计量认证（CMA），具备计量认证资质的质量检验机构所提供的数据，可以作为公证数据，具有法律效力，同时于 2004 年通过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主持的实验室国家认可。公司 2014 年 12 月收购的吴江检测、2016 年 1 月收购的常熟检测、2018 年 11 月收购的太仓检测也具有江苏省住建厅颁发的检测资质以及江苏省质监局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

2019 年 12 月收购的中测行具备上海住建委颁发的检测资质、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主持的实验室国家认可、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等级证书（混凝土工程甲级）、住建部颁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物探测试监测检测））甲级、交通部颁发的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等级证书（公路综合甲级、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等相关资质。

（2）工程专业施工

公司的专业施工主要包括建筑保温、建筑防水和结构加固。建筑保温是指为保证建筑内部拥有良好的使用环境，使建筑物满足保温隔热等功能要求进行的保温层施工，涉及防腐保温绝热等施工工程。建筑防水是指为防止水对建筑物某些部位的渗透从而在建筑材料上和构造上采取防水措施，延长建筑物的使用寿命。结构加固是指对建筑物原有受力结构进行加固补强，从而满足新的使用要求及安全性，节约成本，减少投资。

①公司的建筑保温和建筑防水业务主要由全资子公司建科防水承担。建科防水成立于 1987 年，是苏州市最早的专业性建筑保温防水公司之一，主要从事防腐保温、防水堵漏等业务。参与了《屋面工程技术规范》、《房屋渗透修缮技术规程》等行业标准规范的编制工作，具有较大的市场影响力。

②公司的结构加固业务主要由全资子公司建科加固承担。建科加固是首批经江苏省住建厅批准获得具备特种专业资质（结构补强）的结构加固公司，已完成改造加固项目千余项，集成了建筑结构鉴定、加固方案设计、材料研发和施工生产等一系列服务，赢得了较高的社会声誉。

（3）工程设计

工程设计是运用科技的知识和方法，有目标的创造工程产品构思和计划的过程。工程设计业务需要根据建设项目的要求，对建设项目所需的技术、资源、环境等条件进行分析论证，编制设计文件。

公司的设计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建科设计承担。建科设计是建筑工程甲级设计院，兼有城市规划资质。在城市景观、小区规划、工业与民用建筑、市政工程等方面均有建树，具有较高的设计水准。随着绿色建筑、生态城市的兴起，公司在建筑设计方面融入更多的生态环保理念，建立了涵盖建筑节能、热环境与能耗控制、节能材料、生态经验等领域的完善的绿色建筑设计体系。

（4）工程监理

工程监理是指监理单位受建设单位委托，根据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造价、进度进行控制管理，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公司的监理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建科监理承担。建科监理拥有房屋建筑工程甲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甲级资质、人防监理甲级资质、公路工程乙级资质、机电安装工程乙级资质、水利水电工程乙级资质等资格，并同时具有招标代理、项目管理、政府采购代理等资质。

（5）其他技术服务

公司的其他工程技术服务主要包括建筑节能、培训学校、工程咨询等。

建筑节能是指在建筑物的规划、设计、新建、改造和使用过程中，执行节能标准，采用节能型的技术、工艺、设备、材料，加强建筑物用能系统的运行管理，降低能耗。建筑节能是关系到我国建设低碳经济、完成节能减排目标、保持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环节。公司的建筑节能业务主要由建科院自身及子公司建科节能承担。建科节能于 2011 年成立“苏州市民用建筑能耗监测中心”，开展能耗监测、能效测评、能源审计和合同能源管理等工作，被评为“江苏省建筑节能优势企业”和“中国建筑节能之星”。监测中心通过对服务器所采集到的能耗数据进行处理、分析，可以自动监测并判断建筑中各地点的用能等指标，辅以相关的智能控制系统，可自动达到最佳状态，以达到节能的目的。监测中心进行节能改造的案例有苏州市住建局、太仓市人民法院等。

工程咨询是指遵循独立、科学、公正的原则，运用工程技术、科学技术、经济管理和法律法规等多学科的知识和经验，为政府部门、项目业主及其他客户的工程项目决策和管理提供咨询活动的智力服务。公司的工程咨询业务包括行业发展政策研究与咨询、项目建议书、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等工作，先后完成了数十项工程咨询业务，多次荣获省市工程咨询优秀成果奖。

公司还设有培训学校，主要从事建筑行业试验员和监理员的培训工作，是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人员上岗证实际操作的考核基地。培训学校自开办以来，为公司及社会培养了大量建筑行业的人才。

2、新型建筑材料生产销售

新型建筑材料是指在传统的砖、瓦、石、灰、沙等建材之外发展起来的，代表建筑材料发展方向的建筑材料。新型建材具有施工简便快捷、性能优良、节能环保和性价比高等优良特性，不但可以改善房屋功能，还可以提高建筑的隔热保温效果，节能环保。

公司的新型建筑材料生产销售主要由子公司姑苏新材承担。姑苏新材先后推出了“姑苏”系列防水卷材、防水涂料、混凝土外加剂、建筑结构胶、保温材料等产品，荣获“江苏省著名商标”、“ 苏州名牌产品”等荣誉，多项产品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具有较好的市场认可度。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1）工程技术服务业务的销售模式

工程技术服务业务主要包括业务承接、项目立项与方案制定、业务实施、业务交付等环节。

第一，业务承接。公司主要采取招投标（包括公开招投标、邀请招标）、客户直接委托等方式承接业务。由于本公司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声誉，一些业主会向本公司发出投标邀请，本公司也会主动的向一些质地较好的项目发出投标文件。业主也可能直接委托公司开展有关业务。公司业务承接的过程主要包括项目信息收集、项目洽谈和投标、合同谈判和签署等阶段。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通过招投标、直接委托等方式获取业务及获取业务的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通过招投标、直接委托等方式获取业务项目未与客户发生过纠纷或争议，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行为引致的仲裁或诉讼事项，未受到过任何行政处罚。

第二，项目立项与方案制定。公司与业主签订合同后，对项目进行立项，制定基本方案。公司需要对项目的业主需求和质量要求进行评估；对项目的技术特点进行分析并拟定措施；制定周密的工作计划。公司为项目的完成配备充分的资源，包括派遣合格人员担任项目经理、工程负责人以及派遣技术人员；配备必要的计算机设备等。

第三，业务实施。项目经理组织人员按照拟定的方案执行项目。在执行项目的过程中，可能需要根据新情况、新问题对项目方案进行修改，业主也有可能提出反馈意见。

第四，业务交付。项目执行完毕后，交付给业主。项目经理根据情况安排驻现场代表进行各阶段的现场技术服务，同时开展回访工作，听取业主的意见，了解业务中存在的不足。

（2）新型建筑材料的销售模式

公司基于建筑材料行业的特点，建立了广泛的销售网络和灵活的销售模式。建筑材料的销售方式主要包括直销及经销。在直销方式下，公司直接与终端客户进行合同签订或接受客户订单、商品交付，并按照合同、订单约定进行结算。在经销销售下，公司实行买断式经销模式，与经销商签订经销合同，并与经销商直接进行货款的结算。

公司主要通过举办培训班、产品研讨会、产品推荐会、参加下游行业的展览会等形式进行产品及品牌的营销推广，通过品牌策划推广活动，强化在销售终端、网络推广方面的形象；建立并完善姑苏新材官方网站、手机网站、微官网等网络建设，采用多渠道的市场推广方式进行产品推广。此外，公司通过后期定期的回访以维持公司和客户的良好关系。

2、采购模式

工程技术服务采购的商品主要为办公用品、计算机及系统软件、检测仪器等，价格比较稳定，市场供应充足。新型建筑材料采购的商品主要是一些建筑原材料，包括沥青、石英粉、树脂等，国内供应也充足且稳定。

公司制定了科学的采购制度，对供应商的筛选、报价及检验入库等环节进行全流程的管控，以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稳定。公司依照年度经营目标，结合市场情况和原材料消耗、储存以及运输特性等情况，制定合理、可行的采购计划。公司与供应商保持了稳定的合作关系，采购价格基本稳定，在市场价格发生重大波动的情况下，重新协商采购价格。

（1）配合分包采购

工程质量检测业务中，公司部分业务的实施需要吊装、运输等配合分包业务，公司会根据需求与具有专业能力的供应商签订分包合同，约定相关服务内容以及价格，并由公司对相关现场工作进行统一安排。

配合分包的主要内容是检测业务中桩基静载检测任务的堆载运输劳务配合工作，包括抗压、抗拔及人工堆沙。桩基静载检测是用接近于竖向抗压桩的实际工作条件的试验方法，在桩顶使用钢梁设置一试桩平台，上堆配重物，确定单桩竖向（抗压）极限承载力，对工程桩的承载力进行抽样检验和评价。

具体而言，配合分包商将配重块及检测基准梁等试验设备从仓库（或工地）装车，运输到工地现场并进行现场试桩平台堆块的吊装搭设，配重堆块堆放，试验结束后将检测基准梁、堆块等设备倒运的一系列服务。供应商负责提供配重平台设备、配重堆块、千斤顶及油泵、吊运车辆等设备，同时，需要运输资质和持建设机械施工作业操作证上岗的作业人员。

除桩基静载配合外，配合分包还有建筑结构鉴定检测配合、基坑监测配合、桩基钻芯配合等。建筑结构鉴定检测配合主要指建筑构件取芯、破除粉刷层、挖土放等劳务。基坑监测配合主要指为埋设监测管劳务配合。桩基钻芯配合主要指利用高速钻机取出芯样用于检测。

（2）劳务采购

工程专业施工业务中，公司通过采购劳务的方式进行现场施工，公司负责项目现场的组织管理监督工作，确保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分别采用劳务派遣和劳务分包的形式，与具有资质的劳务公司签订劳务派遣或劳务分包协议，进行劳务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的新型建筑材料产品主要包括防水卷材、防水涂料、混凝土外加剂、保温材料、建筑结构胶等。

公司的生产模式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公司营销中心根据市场调研情况及订单状况，在每年末制定市场预测计划，提供下一年市场总量、产品销售的品种及数量预测数据。生产部门根据预测销量进行部分预生产，以缩短生产周期，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交货任务。公司在生产的过程中严格执行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规定，确保产品质量。

三、公司的行业情况

建研院所处行业为工程专业技术服务业，近些年行业发展呈现出以下特点：

（1）我国工程技术服务业发展前景良好

国民经济发展和城镇化水平的提高是我国固定资产投资保持增长的主要推动因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到 2020 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速将保持在 6.5%以上，这将进一步推动国内居民消费。随着居民消费能力的提升，除对衣、食、住、行等基本生活需求外，人们将更多地关注教育、健康等方面的消费，从而推动文化、娱乐、体育、旅游及医疗等需求快速释放，带动城市文体医疗设施投资。

随着我国新农村建设进程的不断深化，农村住宅、文化设施配套建设需求也将进一步释放，从而将带动相应固定资产投资的增长。未来，我国将持续推动城镇化发展，在大中型城市土地资源稀缺的情况下，城市更新改造和棚户区改造需求将增加，从而带动相应的固定资产投资；同时，大中型城市经济逐步向服务业转型，促使城市工业不断向拥有大量工业用地的周边卫星城市转移，这将有效带动我国工业园区投资保持在较高水平。

（2）工程技术服务企业发展将进一步分化

目前我国工程技术服务企业众多，行业整体较为分散，集中度相对较低。随着我国建筑业的规范化发展，未来建设领域招投标管理和政府采购制度向更市场化方向转变；行业资质准入制度进一步放开，国内市场竞争将更趋激烈。一些技术实力较弱、资金规模较小、品牌知名度较低的工程技术服务企业的发展空间将逐步缩小。优质的市场资源将进一步向技术比较成熟、服务比较优良、综合实例比较强的企业集中。

（3）建筑产业现代化进程带来新机遇

建筑产业现代化是以节能环保技术、工业化生产装配技术以及信息技术等应用于建筑产业，实现建筑的绿色化、建造的工业化和建筑的信息化。建筑产业现代化是我国建筑产业的重要发展方向。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指出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走中国特色城市发展道路要求。为建设领域企业未来业务空间提出了指引，特别是城市生态规划、绿色与工业化建筑、建筑性能和安全管理、水安全和生态市政、绿色交通和智能城市和城市生态安全等方面将迎来重大历史机遇。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总资产	1,362,864,622.28	959,171,948.45	42.09	841,756,680.74
营业收入	611,364,181.82	494,606,427.36	23.61	443,988,59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803,050.12	64,595,795.75	25.09	65,975,35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498,004.34	57,518,837.02	27.78	58,832,14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6,632,971.29	698,014,925.84	41.35	644,644,45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756,061.61	2,105,365.21	3,213.25	31,802,089.16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6	0.37	24.32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46	0.37	24.32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3	9.68	增加 1.25 个百分点	15.6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2,718,388.37	162,112,108.12	131,857,461.46	214,676,22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69,373.09	23,118,336.96	8,110,067.35	44,805,27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68,276.72	20,980,661.47	7,975,156.72	39,973,90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32,434.53	-1,592,768.41	13,531,447.77	109,249,816.7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51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34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小翔	4,501,424	15,754,984	8.25	15,754,984	无		境内自然人
王惠明	3,805,080	13,317,781	6.98	13,317,781	无		境内自然人
黄春生	3,805,080	13,317,781	6.98	13,317,781	无		境内自然人
吴其超	3,805,080	13,317,780	6.98	13,317,780	无		境内自然人
冯国宝	7,151,514	7,151,514	3.75	7,151,514	无		境内自然人
钱晴芳	923,589	3,232,562	1.69	3,232,562	无		境内自然人
苏州胡杨林丰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28,788	2,671,212	1.4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顾小平	679,882	2,379,588	1.25	2,379,588	无		境内自然人
丁整伟	2,375,592	2,375,592	1.24	2,375,592	无		境内自然人
苏州日亚吴中国发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970,000	2,230,000	1.1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吴小翔、王惠明、吴其超、黄春生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冯国宝、丁整伟、吴庭翔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敬请查阅本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相关内容。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本期变动情况	备注
苏州市建筑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科设计”)	江苏苏州	人民币 350 万元	建筑工程设计、承包等	无变化	设立取得
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检测”)	江苏苏州	人民币 13500 万元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等	无变化	设立取得
苏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科监理”)	江苏苏州	人民币 1000 万元	建设工程监理、咨询等	无变化	设立取得
苏州市建科结构加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科加固”)	江苏苏州	人民币 2000 万元	建筑结构加固施工等	无变化	设立取得
苏州市建筑防水装修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建科防水”）	江苏苏州	人民币 2000 万元	建筑防水、防腐施工等	无变化	设立取得
苏州市姑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姑苏新材”)	江苏苏州	人民币 12000 万元	制造、销售新型建筑材料。	无变化	设立取得
苏州市建科建筑节能研究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科节能”)	江苏苏州	人民币 1000 万元	建筑节能技术开发服务	无变化	设立取得
苏州市建科职业培训学校(以下简称“培训学校”)	江苏苏州	人民币 100 万元	建筑行业岗位培训等。	无变化	设立取得
吴江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江检测”)	江苏苏州	人民币 1500 万元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等	无变化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常熟市东南工程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常熟检测”)	江苏苏州	人民币 380 万元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等	无变化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科检测”)	江苏苏州	人民币 1000 万元	环境污染检测等	无变化	设立取得
苏州市建科洁净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科洁净”)	江苏苏州	人民币 500 万元	洁净室综合性能检测	无变化	设立取得
苏州御道装饰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御道设计”)	江苏苏州	人民币 700 万元	家装设计等	本期购买 29%少数股权	设立取得
太仓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检测”)	江苏苏州	人民币 380 万元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等	无变化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上海中测行工程检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测行”)	上海	人民币 500 万元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等	本期新增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0-005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在公司北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董事长吴小翔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并对管理层 2019 年度工作给予充分肯定。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项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对独立董事 2019 年度履职过程中的勤勉尽责给予充分肯定。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文件。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2019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并对审计委员会各委员 2019 年度履职过程中的勤勉尽责给予充分肯定。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文件。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是依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9 年审计报告》编制，与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相符。

本项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可供分配利润 80,803,050.12 元（合并口径）。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67,420,373.03 元（母公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合理统筹公司未来资金使用情况的基础上，结合公司近年业绩情况以及公司目前的股本规模情况。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 / 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8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总股本 190,865,276.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4,430,755.33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0.23%。

2.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4 股。截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总股本 190,865,276.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转增 76,346,1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67,211,386 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 / 回购股份 / 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 / 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项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2020-007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与会董事认真审阅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认为其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状况相符，并同意对外报出。

本项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文件。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审阅了《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认为已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和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2020-008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从事证券业务相关资格，已多年为公司提供了审计服务，并且在以往审计过程中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体现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本项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2020-0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方案》

与会董事审议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方案》，并同意按方案实施。

其中董事 2019 年度薪酬方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按照财政部对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2020-009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以及相关分析测算结果，公司 2019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0,264,479.17 元。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2020-011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按实际情况对章程部分条款修改。

本项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2020-012 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投资设立元准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设立登记为准）。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议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2020-013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0-006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在公司南四楼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监事会主席陈健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与会监事听取了《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是依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9 年审计报告》编制，与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相符，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的发展。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合理的，监事会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2020-007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2019 年年度报告 > 及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项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证监会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正常业务活动；健全了公司内部控制组织结构，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到位，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及监督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全面、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2020-008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